

广州市地震局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地震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地震局概况

一、广州市地震局职能简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及《广东省防震减灾条例》的规定，广州市地震局的职责如下：

（一）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防震减灾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组织起草有关相应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

（二）牵头编制本市防震减灾规划，依据规划编制防震减灾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承担市政府防震减灾监督管理的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防震减灾工作。包括负责地震监测预测、地震灾情速报工作；负责本市震害防御综合性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编制本市地震应急预案并适时组织地震应急演练等。

（四）承担市防震抗震救灾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指导下一级地震工作管理部门或机构的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业务指导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地震局设事业单位 2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1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地震局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地震局	参公事业单位
2	广州市地震监测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地震局总编制人数 26 人, 在职实有人数 23 人, 比上年增加 5 人(市地震局公开招录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 2 人, 转任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 3 人), 其中: 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 15 人, 事业编制 8 人; 离退休人员 7 人, 其中: 退休 7 人。

另外, 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 2 人。

(上述人数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840.18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10.04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50.77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25	九、医疗卫生	38	2.01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7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712.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81.2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872.18	本年支出合计	54	856.6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45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31.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8			57	
合计	29		合计	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29 行=（25+26+27）行；54 行=（30+31+...52）行；58 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其中：政 府性基 金		小计	其中：财 政专户 管理资 金			小计	其中：		
												本级横 向财政 拨款	非本级财政 拨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872.18	840.18							32.00	25.00	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0.04	10.04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0.04	10.04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18	0.18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9.86	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50.77	50.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210			医疗卫生	2.01	2.01									
21005			医疗保障	2.01	2.0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	2.01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728.08	696.08							32.00	25.00	7.00
22004			地震事务	728.08	696.08							32.00	25.00	7.00
2200401			行政运行	164.23	164.23									
2200408			地震预报预测	253.85	253.85									
2200409			地震灾害预防	278.00	278.00									
2200411			地震技术应用与培训	32.00								32.00	25.00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28	8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28	8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5	23.55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3	57.73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合计	其中：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856.60	398.77	183.00	422.34	146.83	457.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0.03	10.03			10.03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0.03	10.03			10.03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18	0.18			0.18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9.86	9.86			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50.77	50.77		0.60	50.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0.60	50.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77	50.77		0.60	50.17				
210			医疗卫生	2.01	2.01			2.01				
21005			医疗保障	2.01	2.01			2.01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	2.01			2.01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712.50	254.67	183.00	421.83	3.33	457.83			
22004			地震事务	712.50	254.67	183.00	421.83	3.33	457.83			
2200401			行政运行	164.68	164.68	124.04	37.32	3.33				
2200408			地震预报预测	253.44	89.99	58.96	165.10		163.45			
2200409			地震灾害预防	278.00			203.03		278.00			
2200411			地震技术应用与培训	16.38			16.38		16.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28	81.28			8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28	81.28			8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5	23.55			23.55				
2210203			购房补贴	57.73	57.73			57.73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01	其他支出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 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767.34	333.59	433.75	839.77	398.32	441.45	72.43	9.44%	64.73	19.40%	7.70	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87	4.87		10.03	10.03		5.16	105.95%	5.17	106.16%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4.87	4.87		10.03	10.03		5.16	105.95%	5.17	106.16%		
20112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21	0.21		0.18	0.18		-0.03	-14.29%	-0.03	-14.29%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66	4.66		9.85	9.86		5.19	111.37%	5.20	11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8.11	28.11		50.77	50.77		22.66	80.61%	22.66	8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1	28.11		50.77	50.77		22.66	80.61%	22.66	80.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1	28.11		50.77	50.77		22.66	80.61%	22.66	80.61%		
210			医疗卫生	4.72	4.72		2.01	2.01		-2.71	-57.42%	-2.71	-57.42%		
21005			医疗保障	4.72	4.72		2.01	2.01		-2.71	-57.42%	-2.71	-57.42%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72	4.72		2.01	2.01		-2.71	-57.42%	-2.71	-57.42%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674.76	241.01	433.75	695.68	254.22	441.45	20.92	3.10%	13.21	5.48%	7.70	1.78%
22004			地震事务	674.76	241.01	433.75	695.68	254.22	441.45	20.92	3.10%	13.21	5.48%	7.70	1.78%
2200401			行政运行	130.44	130.44		164.23	164.23		33.79	25.90%	33.79	25.90%		
2200408			地震预报预测	267.53	110.57	156.96	253.44	89.99	163.45	-14.09	-5.27%	-20.58	-18.61%	6.49	4.13%
2200409			地震灾害预防	276.79		276.79	278.00		278.00	1.21	0.44%			1.21	0.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8	54.88		81.28	81.28		26.40	48.10%	26.40	4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8	54.88		81.28	81.28		26.40	48.10%	26.40	4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6	19.86		23.55	23.55		3.69	18.58%	3.69	18.58%		
2210203	购房补贴	35.02	35.02		57.73	57.73		22.71	64.85%	22.71	64.85%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 国库	应缴未 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 政专户	未缴财 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 偿使用收入	7	19.32	19.32	19.32				
七、其他收入	8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 = (2+5) 栏各行；2 栏各行 = (3+4) 栏各行；5 栏各行 = (6+7) 栏各行；各栏合计 = (2+3+...+8) 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项目）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28.51	228.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48	3.48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48	3.48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3.48	3.48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3.48	3.48	
210		医疗卫生	1.28	1.28	
21005		医疗保障	1.28	1.28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	1.28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	1.28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164.23	164.23	
22004		地震事务	164.23	164.23	
2200401		行政运行	164.23	164.23	
2200401		行政运行	164.23	164.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52	59.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52	59.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8	1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08	17.08	
2210203		购房补贴	42.43	42.43	
2210203		购房补贴	42.43	42.43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其中：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84		24.49	13.96	2.39	10.69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 务		40.84		24.49	13.96	2.39	10.69
22004			地震事务		40.84		24.49	13.96	2.39	10.69
2200401			行政运行		6.54			6.15	0.39	1.46
2200408			地震预报预测		8.54			7.19	1.35	3.65
2200409			地震灾害预防		25.76		24.49	0.62	0.65	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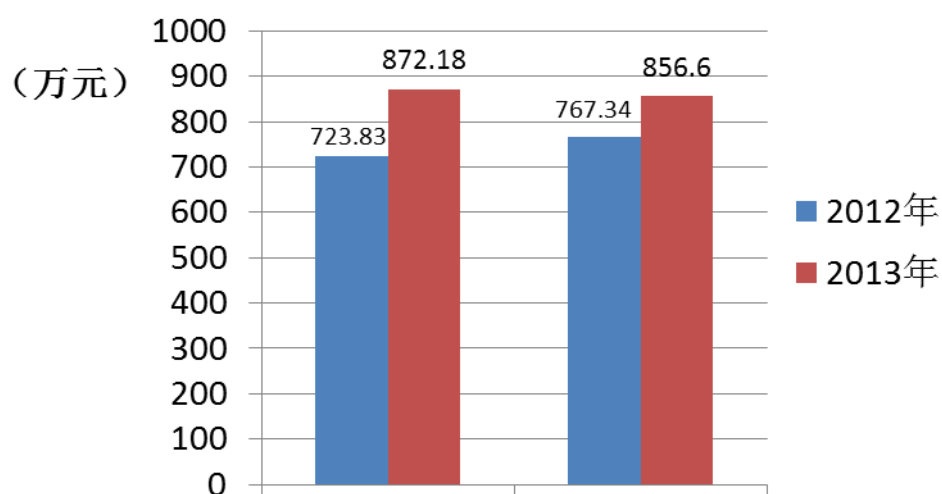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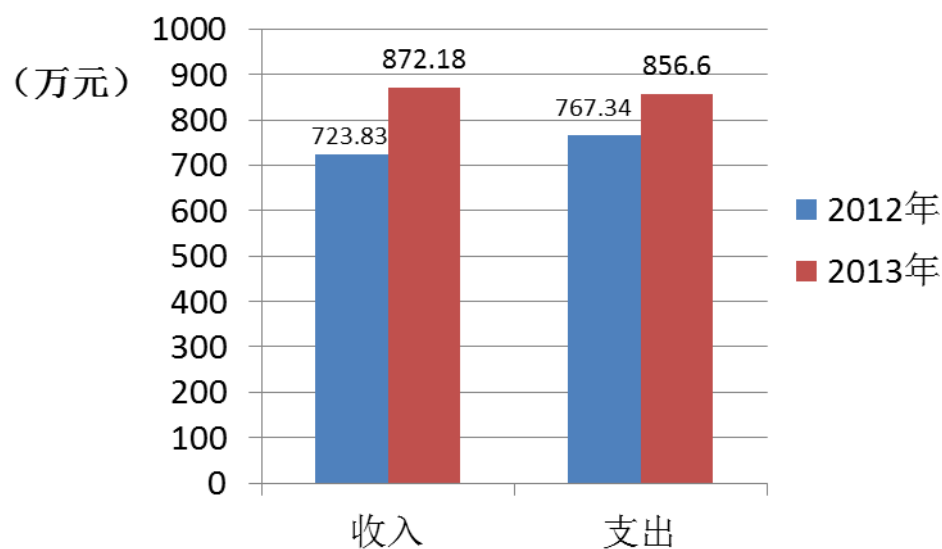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3 年度收入总计 872.18 万元,支出总计 856.60 万元。与 2012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48.35 万元,增长

17.00%。
一是福利加。
万元
费有

2013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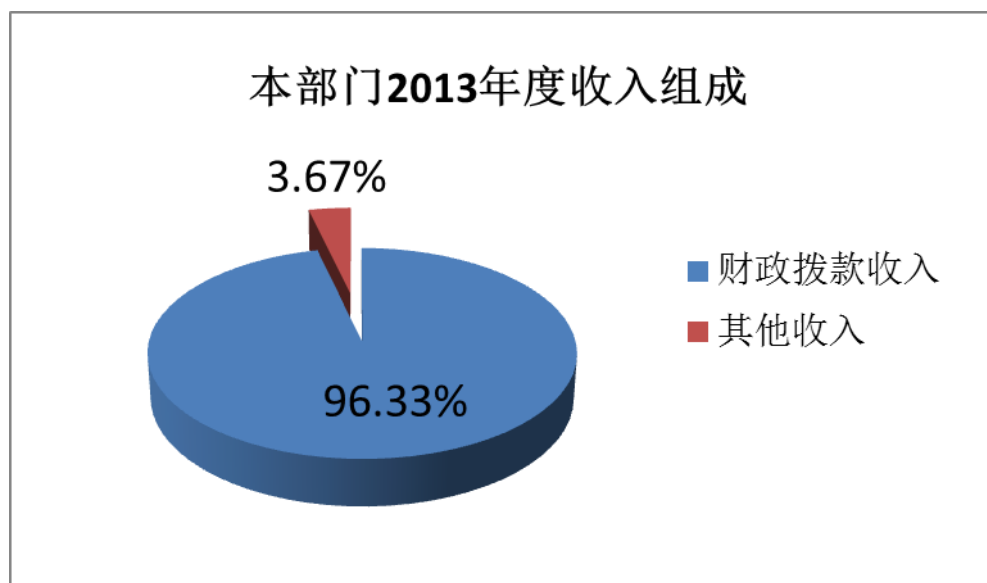


2013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872.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40.18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6.33%；其他收入32万元，占3.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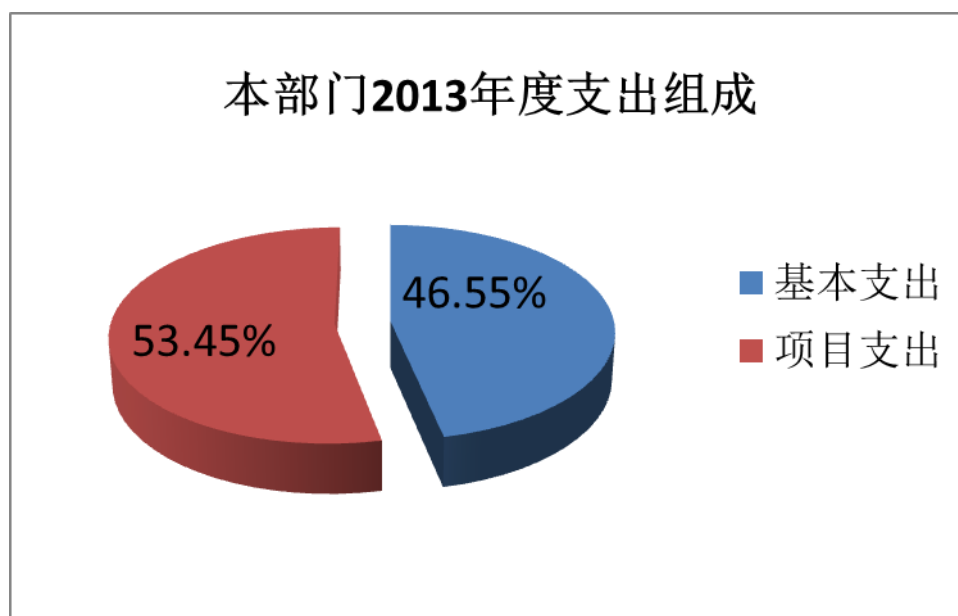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856.60万元。基本支出398.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6.5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3.00万元，用于23个在职职工和2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422.34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6.83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

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457.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45%。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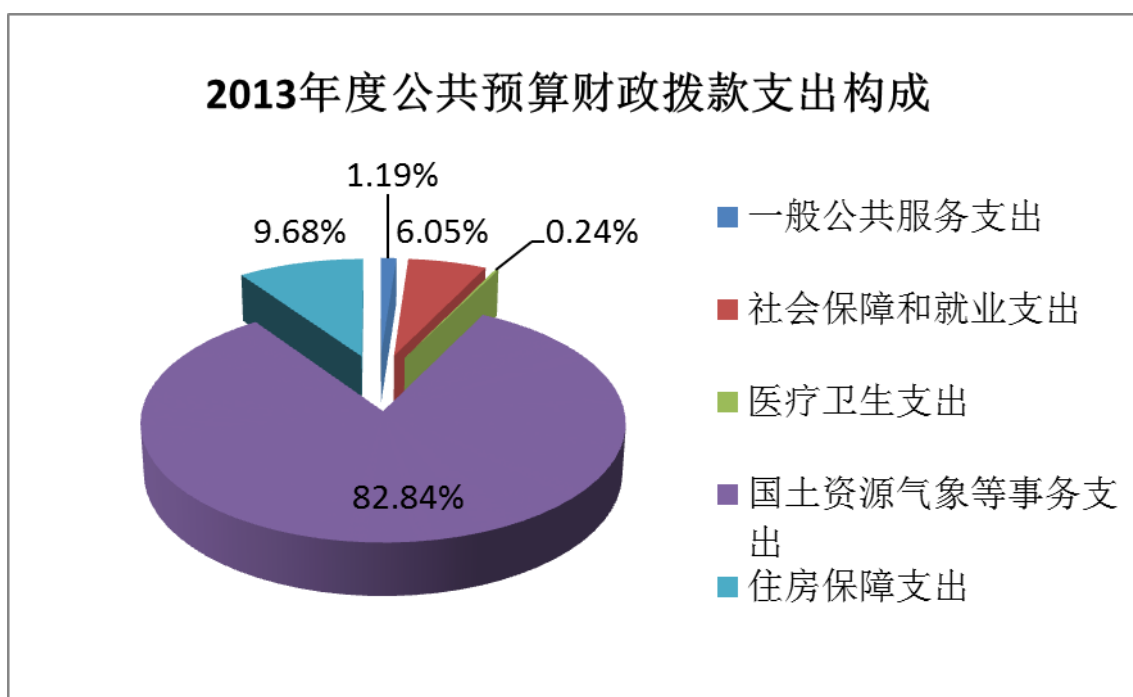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9.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03%。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2.43万元，增长9.44%。主要原因：一是由于2013年比2012年增加5名在职人员，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有所增加。二是防震减

灾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3万元，占总支出的1.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77万元，占总支出的6.05%；医疗卫生支出2.01万元，占总支出的0.24%；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695.68万元，占总支出的82.84%；住房保障支出81.28万元，占总支出的9.68%。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按规定可享受独生子女奖励家庭的奖励金发放。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54%，主要用于按规定完成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的

奖励金发放。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5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24%，主要用于本部门7名退休人员退休金的发放。

4.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92%，主要用于支付公费医疗超支款。

5. 国土资源（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6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65%，主要用于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即市地震局）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日常办公支出(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基本支出。

6. 国土资源（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报预测（项）25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9%，主要用于履行地震监测预报职责的业务支出，包括地震测震、前兆、强震台站台网的建设和维护，地震监测数据传输系统升级维护等相关工作内容。

7. 国土资源（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27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2%，主要用于履行地震灾害预防职责的业务支出，包括推进震害防御体系建设、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地震应急等工作内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08%，主要用于发放

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1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32%，主要用于发放按照住房改革规定的购房补贴。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9.32万元，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9.32万元，占非税收入总数的100%。纳入预算管理19.32万元，全部按要求上缴国库。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228.51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27.21%。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广州市地震局（含所属广州市地震监测中心）共 2 个单位、23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0.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2 万元，增长 32.5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8.4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4.14%，比上年增加 24.58 万元，增长 177.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市地震局本部原有地震应急车于 2012 年 12 月报废，报废后，2013 年重新购置一辆地震应急车支出 24.49 万元。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24.49 万元。按照国家规定的汽车配备使用标准，对达到报废条件的 1 辆公务用车予以报废处置，经批准新增车辆 1 辆，其中：越野车 1 辆。更新购置支出 24.49 万元，平均每辆 24.4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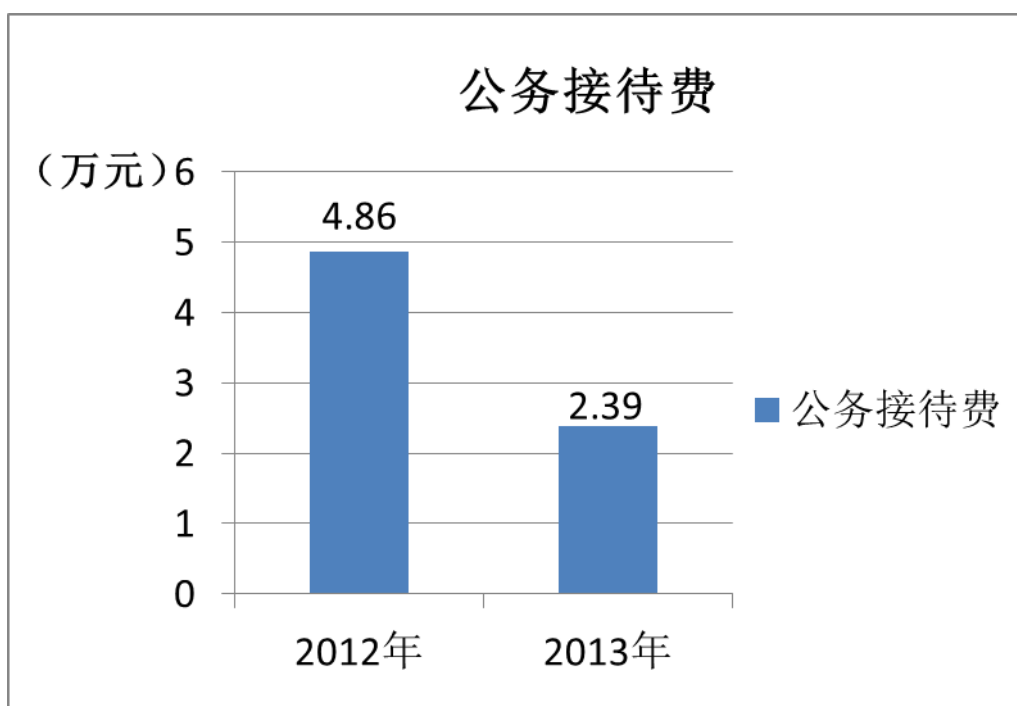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6 万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全年运行维护

费支出 13.96 万元，平均每辆 4.65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地震监测台站台网巡查维护、应对突发应急事件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其中，市地震监测中心车辆因经常到地震监测台站进行维修维护和日常检查，并因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前兆台网更新改造的前期工作，运行维护费较高；同时，市地震局本部 1 辆车购于 2004 年，至今已使用超过 9 年，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维护费用较高。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2.39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85%，比上年减少 2.47 万元，下降 50.8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减少会议费用开支。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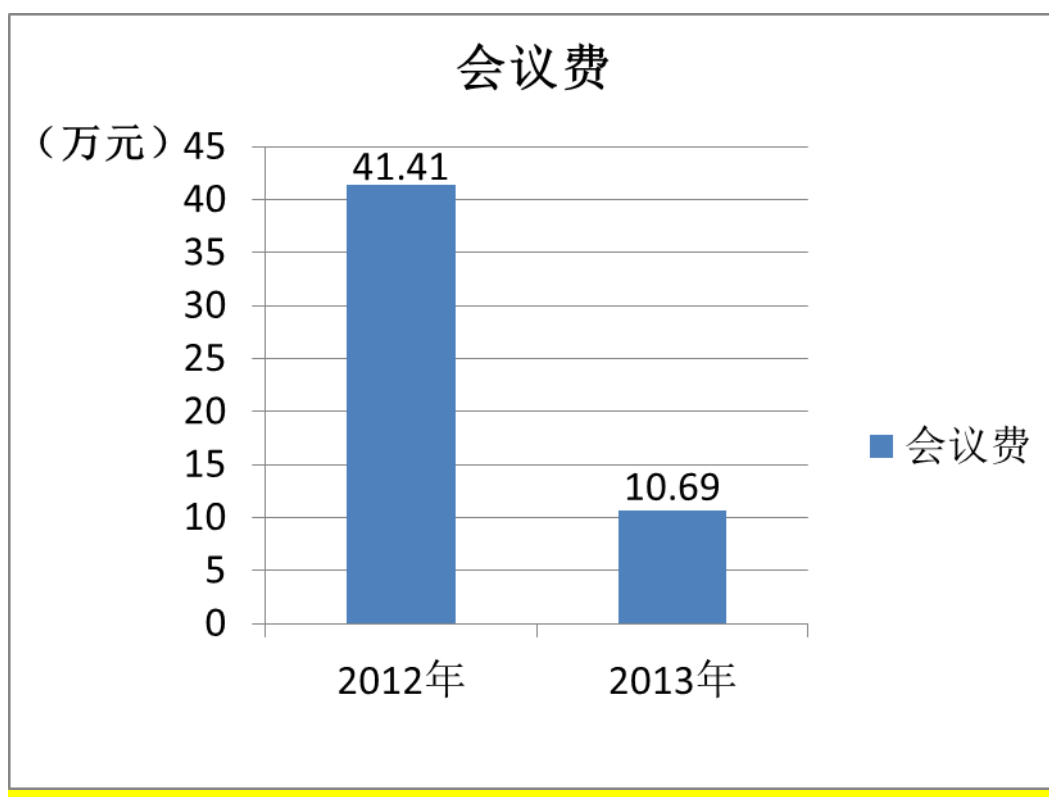
全年共接待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4 批次，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39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四）会议费决算 **10.69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30.72 万元**，下降 **74.1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减少会议费用开支，二是第 26 届全国中心城市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按照轮流主办原则，2012 年由广州市担任东道主，我局组织召开有 20 多个城市防震减灾工作主管部门参加，为期将近一周的业务交流会议，会议费用支出较高。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2013 年广州市区县防震减灾工作会议	65	2	3.62 万元
2	2013 年防震减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	28	1	0.74 万元
3	2013 年 5.12 应急演练培训会议	45	1	1.20 万元
4	2013 年全年地震趋势会商会	32	1	0.89 万元
5	2013 年群测群防及防震减灾助理员培训会议	60	2	3.30 万元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综合提升，全市防震减灾工作获上级部门高度肯定

2013 年度广州市防震减灾工作获得上级地震部门的高度肯定：在广东省市县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考核中，以全省评分第一名的成绩获评为“先进单位”；在中国地震局的年度考核中，获评为“综合考核先进单位”。同时，区县工作也取得了突出的成绩，白云区地震局在中国地震局、省地震局的年度考核中，均获评为县级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二）加强业务培训，打造一支“想干事、会干事、能成事、有发展”的队伍

我局结合新老同志交替、新进公务员较多、下属单位业务能力需持续加强的实际情况，精心策划举办了“广州市地震局 2013 年业务培训班”，以监测预报、震害防御、地震应急、法规宣讲、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等防震减灾业务作为重点，特地邀请了省地震局、省地震监测中心等领导和专家进行授课。同时坚持理论联系实际，通过安排新录用工作人员到市地震监测中心 24 小时值班等方式，提高新同志的实操能力。此外，我局还安排了电子政务与 OA 系统运作培训、新闻信息应急处理培训、政府采购法规培训等多场专题讲座。在四川芦山地震发生后，我局组织人员赴四川参加中国地震学会举办的“雅安地震与防震减灾培训班”。6 月和 10

月，组织人员分别赴济南和昆明参加全国中心城市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通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培训和交流，逐步打造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强、创新层次较高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全面实现单位跨越式发展提供了保障。

（三）坚持以人为本，建设一个舒适的办公环境

市地震局原在市政府大院内办公，办公及业务用房狭窄，自我局增加人员编制以来，人员陆续到位、业务不断发展，原有的办公用房已无法满足我局办公需求。市财政局于2012年底将白云区景云路1、3号一、二两层共计1391平方米用房划归我局作为新办公及业务用房。2013年10月，我局正式完成乔迁，新办公地点增设有独立的会议室、震情会商室、应急值班室、应急物资储备室等业务用房，同时，还预备留有约900平方米业务用房用于建设地震应急综合信息平台管理中心、防震减灾科普基地。新办公用房不仅满足了我局日常办公需求、改善了办公环境，更为我局未来拓展业务开拓了新的空间。

（四）突出重点，防震减灾“3+1”体系稳步发展

1. 以提高地震监测能力为根本，强化地震监测预测工作

台网运维是台网系统正常运行的保障，是地震监测基础工作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2013年5月，市地震监测中心对台网系统进行全面检测，针对巡查中发现的台站故障问题进行及时跟踪处理，并组织省地震局专家培训业务人员提高台

站管理的技术水平。

综合测震、前兆、强震三大台网（台站）的数据资料，我市编印《震情季报》3期，并及时向防震抗震救灾工作联席会议25个成员单位和区（县）地震部门发放。通过对三大台网产出数据的认真整理、深入分析，在完成季度的震情分析预测工作基础上，成功召开广州市2014年度地震趋势会商会，并参加珠三角地区及全省2014年度地震趋势会商会。3月份参加广东省地震资料评比，在全省地震系统中取得测震及前兆台网资料优秀奖，其中黄埔台水位、水温的前兆资料获第三名的好成绩。

依托地震台网实现震情监测、测报并及时组织应对，快速、准确、高效应对2月22日河源4.8级地震、4月20日四川雅安7.0级地震等震情。此外，着力解决地震监测台站设备、网络系统、数据软件的薄弱环节；整合环境资源，在环境卫生、安全监控等方面打造更好的工作环境。

2. 以示范工程和“地震小区划”带动，推进震害防御工作

“荔湾区地震安全示范区”项目建成并通过验收，正全力办理申报“全国地震安全示范区”工作，力争成为我省首个地震安全示范区。全年建成地震安全示范社区5个并全部获评为省级示范社区，至今已建成示范社区11个。民生科技重大专项“地震小区划项目”进展顺利，已累计完成地震

小区划面积 216 平方公里，创造性地实现小区划成果数字化工作。

为推进我市地震安全农居工程，切实提高农村民居的抗震能力，我局再度与华南理工大学合作，开展农村砖混结构民居的常用建造技术分析和适应于我市农村砖混结构民居的抗震加固设计研究，提出适应于我市农村砖混结构民居的抗震加固设计技术建议。

3. 服务公众，提高市民应急避险能力

全市开展多层次的地震应急演练活动超过 20 场，其中，为进一步提升公众的防震减灾意识，我局以全国“防灾减灾日”为契机，在华南农业大学举办了超过 10000 人参加的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暨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活动。本次活动包括防震减灾科普展示、防震减灾科普咨询等系列活动，在现场展示地震监测仪器、为现场参观的师生讲解防灾减灾知识，共派发超过 2 万张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折页，获得了良好的宣教效果。同时，全市各区、县级市地震部门积极推动各类科普宣传活动的开展，通过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地震知识问答竞赛、地震科普绘画竞赛、科普讲座、地震知识橱窗宣传等方式，深入中小学、街道（镇）、企业等基层组织，把防震减灾宣教工作全面铺开。此外，进一步健全我市地震应急预案体系，修订《广州市地震应急预案》并报请市政府印发。

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我局牵头组织市部分党员干部到防震减灾科普基地进行体验、学习。通过自愿报名、家庭参与的方式，于 7 月下旬分批组织共 50 个党员干部家庭前往全国防震减灾科普基地-广州动物园、广州市中学生劳动技术学校进行家庭防震减灾科普宣传体验活动。体验活动包括基地建设介绍、防震减灾知识问答、防震减灾设施体验以及基地建设意见征询等环节。通过组织党员干部到科普基地进行体验活动，促进了干部职工深入科普工作第一线，加强与一线工作人员的沟通、交流，为进一步提升我市科普工作水平，提高防震减灾综合防御能力打下良好的基础。

开展广州市防震减灾科普馆前期建设工作。2012 年，市财政局同意划拨 1391 平方米面积的办公场所归我局使用，其中约 670 平方米用于建设防震减灾科普馆。2013 年，我局启动该科普馆的立项论证和前期装修改造工作。为进一步提升防震减灾工作的公共服务能力，新的科普馆以服务地震应急为目标，通过应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新颖的交互体验形式建设较高水平的地震科普馆，加强对公众开展地震科普知识、地震应急救援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等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

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